

罗庄交警大队关于办理人大建议 工作总结情况的报告

为做好今年的人大建议办理工作，我们进一步规范办理程序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努力提高人大建议的办理质量。今年，罗庄交警大队共收到罗庄区十九届人大六次会议人大建议 1 件，涉及道路交通设施问题，已办理完毕并答复。具体作法有：

一、强化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。罗庄交警大队高度重视人大建议办理工作，专门成立了领导小组，明确由大队长张守富负总责，分管领导按照分工抓落实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大队综合科是办理工作的牵头单位，负责建议的分办、督办和审核工作，大队各业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、答复工作。各承办单位明确专人负责办理，对在规定期限内未办理完毕的大队及时通过电话督办形式，督促承办单位尽快办结上报。各承办单位确定一名负责同志具体承办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毕。人大建议的答复稿，逐级审核把关，呈送大队主要负责同志审定。对办理质量不高、落实不到位或答复不规范的答复事项，坚决退回承办单位重新研究、办理。办理结束后，各承办单位对办理情况进行总结，形成专题报告报送大队主要领导。

二、明确任务分工，规范办理流程。罗庄交警大队收到人大建议内容后，为确保办理工作优质高效，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主办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对人大建议实行分级负责、归口办理、规范程序。对收到的人大建议，采取《一览表》的方式，将代表姓名、单位和建议的主要内容，逐一进行登记，认真清点核对，集中汇编成册，形成基础台帐。大队综合科根据建议涉及的内容，逐件进行分析研究，按照部门职责分工，拟定具体承办单位。大队就人大建议办理过程中的部门责任、行文格式、办理期限、征询意见等方面进行了明确，要求各承办单位严格实行“一把手”负责制和包案制度，严格落实办理工作职责，主动与代表做好办理中的沟通、反馈回访工作，准确把握代表对办理情况的评价，确保满意率达到100%。

三、注重工作实效，确保办理质量。大队注重将建议的办理与交警工作中心任务紧密结合，针对建议涉及的问题，认真制定完善工作措施，不断促进和推动交警业务工作健康发展。大队将在认真履职的基础上，在交通体系规划、城区交通综合治理、智慧交通等方面加强调研论证，坚持问题导向和民意引领，将城市疏堵保畅作为重点工作大力推进，采取了一系列针对性工作措施，着力提升城市出行效能，做好与有

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作，为城区交通发展贡献更大能量。对路口交通信号灯进行重新配时，提高绿灯通行效率。优化城区交警勤务，加大城区合成化巡防，集中治理了违法停车、三轮车上路运营等交通“顽疾”。深挖城市停车资源，施划路内停车位，满足市民停车需求。广泛开展文明交通大宣传大提示大曝光，大力倡导安全守法、文明出行，营造文明交通氛围。

四、存在的问题和工作打算

虽然我们在人大议案办理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，与上级部门的要求和代表们的期望还有一定的差距。在我们收到的人大建议中，有的因当前政策法规不完备、财力限制、警力不足等原因，短期内难以完成，有的超出了交警部门的职责范围，需要由区政府统一协调有关部门共同研究落实。对此，我大队将继续加大跟踪办理力度，按照区政府的统一部署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，将建议办理工作作为践行公安交警系统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的重要载体，坚持靠前一步、主动服务，推动有关问题早日解决，以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，兑现服务群众的承诺，给人大代表们以满意的答复。